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支持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 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全體委員大會 的預計財政影響

目的

本文旨在請委員支持當局的建議，尋求財務委員會(財委會)原則上接納預計的財政影響，若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成功爭取在二零一一年舉行的第一百二十三屆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全體委員大會(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主辦權，即支持港協暨奧委會主辦該全會。

成本及效益概要

2. 請委員備悉，按目前(二零零八年一月)價格計算，預計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所需的開支總額約為 1 億 3,500 萬元。根據過往經驗，每次舉行國際奧委會全會期間都會吸引約 10 000 名海外旅客前往主辦城市。假如 2011 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在香港舉行，會令香港整體經濟，尤其是旅遊業、飲食與酒店業和展覽業受惠。粗略估計，2011 年國際奧委會全會所帶來的海外旅客消費總額約為 8,000 萬元至 1 億 1,000 萬元^註。我們亦預期香港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可帶來以下無形效益—

- (a) 提升香港在國際體壇的地位和聲譽；

^註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提供的二零零六年過夜旅客人均消費數字計算所得。

(b) 展示香港具備籌辦世界級國際盛事的活力和能力，從而進一步確立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的地位；以及

(c) 通過展示香港的最新基建發展，向全世界推廣香港。

背景

3. 在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委員會)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及二十六日的會議上，委員曾考慮並原則上支持港協暨奧委會爭取申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建議。委員並備悉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所需的經費預計將會低於2億元。當局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向委員會提供補充資料，闡釋香港主辦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及舉辦國際電信聯盟二零零六年世界電信展，為香港帶來的有形及無形效益。

4. 港協暨奧委會在得到委員會的原則上支持後，在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向國際奧委會表示有意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國際奧委會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日確認港協暨奧委會有意主辦該全會，並邀請港協暨奧委會在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或之前提交正式申請。國際奧委會並向港協暨奧委會提供主辦國際奧委會全會的要求。

對財政的影響

5. 在這前期階段，由於港協暨奧委會尚未與國際奧委會詳細商討，因此無法準確估計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所需的全部費用。港協暨奧委會亦表示，該會資源有限，無法在財政上分擔舉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費用，但會在適當時候評估取得私人及／或商業贊助的機會。此外，港協暨奧委會已確定國際奧委會及國際奧委會全會的與會人士會承擔下列開支項目：

(a) 與會人士的交通及住宿；

(b) 傳譯員的交通、住宿及費用；

(c) 餐飲服務；

(d) 主辦單位在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國際廣播中心內進行的廣播工作，包括衛星傳送及其他技術設備；以及

(e) 傳媒機構的獨立辦公室。

6. 參考以往的國際奧委會全會規模，港協暨奧委會估計，約有300個代表團共約10 000人將會參加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預計因這項活動而來港的海外訪客的總消費額，約為8,000萬元至1億1,000萬元。港協暨奧委會已按照國際奧委會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日就舉辦國際奧委會全會發出的規定，就香港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所需的費用提供了資料。根據該些資料，以及參考香港主辦世貿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的經驗，估計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所需的開支總額(包括員工開支)，按目前價格計算，所需費用將會介乎1億2,300萬至1億3,500萬元。為方便說明，現於附件摘錄有關暫定開支的分項數字，並將各主要開支項目臚列如下—

主要開支項目	預計開支 百萬元 (按目前價格 計算)
(a) 會議場地、會議室、國際廣播中心等 的費用	32

根據國際奧委會的規定，國際奧委會全會的主辦城市須提供一個會議廳、一個執行委員會辦公室、兩個視聽／製作室、一個禮堂、一個國際奧委會臨時辦公室、一個國際廣播中心、一個媒體發布室、展覽區、主要媒體辦公室和充足的工作間等，為期十二至十七日。我們預計，租用會議場地和裝修場地的費用總額為3,200萬元。

- (b) 在二零零九年第二季設立籌備委員會臨時秘書處的員工開支(該臨時秘書處將負責與國際奧委會聯絡、策劃和籌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 25

考慮到會議的規模，以及臨時秘書處須與國際奧委會、國際奧委會委員和參與機構經常保持聯繫和協調，加上參考二零零五年世貿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秘書處的規模，我們估計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秘書處須僱用約 30 名員工，視乎個別員工的職責，任期介乎九個月(由二零一一年第一季至二零一一年第三季)至 30 個月(由二零零九年第二季至二零一一年第三季)，所需的員工開支約為 2,500 萬元。此外，我們並假設大部分人員將來自私營機構，而部分則從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借調。請委員備悉，新加坡為籌辦二零零五年國際奧委會全會，設立了一個有員工逾百名的秘書處。

- (c) 設立籌備委員會臨時秘書處的開支及行政費用 10

我們估計在二零零九年第二季至二零一一年第三季期間，在辦公室行政、辦公室租金、辦公室物資、僱用法律及審計服務等方面所需的費用為 1,000 萬元。

- (d) 設立國際廣播中心的開支 17

根據國際奧委會的規定，國際奧委會全會的主辦城市須提供設備完善的國

際廣播中心，中心內設有衛星傳送的基礎設施和其他技術設備，供媒體和主辦單位進行國際廣播之用。我們估計設立國際廣播中心及維持該中心運作最少兩星期的費用約為 1,700 萬元。

(e) 會議支援服務的費用 6

會議服務包括宣傳、廣播、即時傳譯的技術支援、清潔等服務。此外，我們會招募約 300 名義工，並為他們提供制服、培訓、膳食和交通津貼，以便在會議期間提供支援服務。

(f) 為參與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國際奧委會委員、貴賓及參加者提供保安和相關支援服務的費用 23

按國際奧委會的規定，國際奧委會全會的主辦城市須在會議期間，為國際奧委會委員、貴賓和參加者提供完善的保安及相關支援服務。我們估計為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提供保安和相關支援服務的費用約為 2,300 萬元。

(g) 接待服務及本地交通的費用 10

根據國際奧委會的規定，國際奧委會全會的主辦城市須為會議的與會人士舉辦社交活動。我們估計，為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舉行開幕酒會／儀式，並為貴賓舉辦社交活動(包括一場由本地團體演出的晚間文娛表演和為國際奧委會委員的配偶提供的活動)所需的費用為 400 萬元。

至於為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與會人士提供本地交通服務方面，我們估計須租用約 150 部車輛，包括貴賓車、小巴和旅遊巴士，所需費用為 600 萬元。

	小計	123
(h) 應急費用(約 10%)		12
	總計	135

7. 至於對公務員的影響，為能成功地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我們須加強首長級及非首長級的人手，以支援籌備委員會秘書處策劃及管理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後勤工作。政府會按需要作出安排，借調政府人員給籌備委員會，以支援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籌辦、宣傳和接待工作。當局會在適當時候更準確地評估人手需求，如有需要，會向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及財委會申請開設首長級的編制以外職位。

8. 當局希望強調，上文第6段所載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所涉及的主要開支項目，僅屬參考性質。概括而言，預計1億3,500萬元非經常開支的現金流量如下—

年份	百萬元 (按目前價格計算)
2009-10	35
2010-11	70
2011-12	30
總計	135

如申辦成功，港協暨奧委會將與國際奧委會討論具體要求，然後提

供更可靠和更詳細的財政預算。我們在掌握有關資料後，將制訂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詳細財政預算，並再向財委會申請批准有關的財政承擔額。

未來路向

9. 視乎委員的意見，當局擬在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尋求財委員原則上批准支持港協暨奧委會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預計財政影響，以便港協暨奧委會能夠在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向國際奧委會提交正式文件，爭取該全會的主辦權。

10. 如財委會原則上批准支持港協暨奧委會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所帶來的預計財政影響，有關申辦程序的主要步驟和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初步準備工作概述如下一

主要步驟	預計日期
(a) 港協暨奧委會向國際奧委會提交申辦文件	二零零八年 二月二十八日 或之前
(b) 港協暨奧委會計劃及進行游說工作	二零零八年二月 至 二零零八年八月
(c) 國際奧委會選出並公布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國家／地區奧林匹克委員會及主辦城市	二零零八年八月
(d) 如申辦成功，港協暨奧委會將與當局攜手成立籌備委員會，負責策劃和籌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	二零零八年 第四季或之前
(e) 當局會諮詢委員會，並向財委會提交更詳細預算，申請撥款支持港協暨奧委會	二零零九年 第一季或之前

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

- | | |
|---|---------------------|
| (f) 港協暨奧委會將與當局攜手成立籌備委員會臨時秘書處，負責與國際奧委會聯絡、策劃和籌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 | 大約在
二零零九年
第二季 |
| (g) 港協暨奧委會與國際奧委會簽署雙邊協定 | 二零零九年
八月或之前 |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八年二月

在二零一一年主辦
第一百二十三屆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全體委員大會

預計的財政影響

主要開支項目	預計開支 百萬元 (按目前價格 計算)
(a) 會議場地、會議室、國際廣播中心等費用	32
(i) 會議場地及國際廣播中心租金	7
(ii) 會議場地及國際廣播中心佈置費用	19
(iii) 辦公室設備、傢具、文具等	6
(b) 臨時秘書處員工開支	25
(在 9 至 30 個月期間僱用約 30 名員工)	
(c) 臨時秘書處的成立及行政開支	10
(包括辦公室租金、法律顧問費、審計費、海外顧問、辦公室開支等)	
(d) 設立國際廣播中心的開支	17
(包括資訊科技網絡及傳送基礎建設、顧問及技術支援等)	
(e) 會議服務支援的開支	6
(i) 招募及訓練志願人士	2
(ii) 其他支援(包括即時傳譯硬件、媒體人員使用設施登記咭、技術員、侍應、散工、急救員等)	4
(f) 保安和相關支援服務的費用	23
(g) 接待服務及本地交通的費用	10
(i) 開幕禮、參加會議人士的接待酒會及社交活動(包括場地費、場地佈置等)	4
(ii) 本地交通(包括貴賓車、小巴、旅遊車等的陸路交通)	6
	小計： 123
(h) 應急費 (約 10%)	12
	總計： 135